

赤城地区

垃圾日历 2026年4月1日～2027年3月31日

① 可燃垃圾扔弃日（每周仅2次）

地区	星期
津久田第一、津久田第二、津久田第三、津久田第四、 敷岛、南云第一、南云第二、南云第三、Miyama、 棚下、樽、宫田 (12月29日至1月3日为止不能扔弃垃圾)	星期一、星期四
持柏木、沟吕木、北上野、胜保泽、见立、泷泽、 上三原田、三原田、荣、三原田团地 (12月30日至1月4日为止不能扔弃垃圾)	星期二、星期五

② 不可燃垃圾扔弃日（每月仅2次）

地区	4月	5月	6月	7月	8月	9月	10月	11月	12月	1月	2月	3月
津久田第一、津久田第二 津久田第三、津久田第四 敷岛、南云第一 南云第二、南云第三 Miyama、棚下	7 21	5 19	2 16	7 21	4 18	1 15	6 20	3 17	1 15	5 19	2 16	2 16
持柏木 沟吕木 北上野 胜保泽 见立 泷泽 上三原田 三原田 荣	9 23	14 28	11 25	9 23	13 27	10 24	8 22	12 26	10 24	14 28	11 25	11 25
樽 宫田 三原田团地	13 27	11 25	8 22	13 27	10 24	14 28	12 26	9 23	14 28	11 25	8 22	8 22

③ 塑料、 ④ 塑料瓶・玻璃瓶扔弃日(每月仅2次)

(塑料扔弃场所与不可燃垃圾是同一场所)

(塑料瓶・玻璃瓶扔弃场所与大型垃圾是同一场所)

地区	4月	5月	6月	7月	8月	9月	10月	11月	12月	1月	2月	3月
津久田第一、 津久田第二 津久田第三、 津久田第四 敷岛、 南云第一 南云第二、 南云第三 Miyama、 棚下	1 15	6 20	3 17	1 15	5 19	2 16	7 21	4 18	2 16	6 20	3 17	3 17
持柏木、 沟吕木 北上野、 胜保泽 见立、 泷泽 上三原田、 三原田 荣、 樽 宫田、 三原田团地	8 22	13 27	10 24	8 22	12 26	9 23	14 28	11 25	9 23	13 27	10 24	10 24

⑤ 大型垃圾扔弃日 (每年4次)

地区	扔弃场所	第1次	第2次	第3次	第4次
津久田第一、 第二	居住地区的 自治会设施	4月2日	7月2日	10月1日	1月7日
津久田第三、 敷岛		4月9日	7月9日	10月8日	1月14日
津久田第四、 棚下		4月16日	7月16日	10月15日	1月21日
南云第一、 第二		4月23日	7月23日	10月22日	1月28日
南云第三、 Miyama		5月7日	8月6日	11月5日	2月4日
持柏木、 沟吕木		5月14日	8月13日	11月12日	2月11日
北上野、 胜保泽		5月21日	8月20日	11月19日	2月18日
见立、 泷泽		5月28日	8月27日	11月26日	2月25日
上三原田、 三原田		6月4日	9月3日	12月3日	3月4日
樽、 宫田		6月11日	9月10日	12月10日	3月11日
荣、 三原田团地	6月18日	9月17日	12月17日	3月18日	

涩川市的垃圾分类方法

- ① 可燃垃圾 (扔弃日 每周仅 2 次)
- ② 不可燃垃圾 (扔弃日 每月仅 2 次)
- ③ 塑料 (扔弃日 每月仅 2 次)
- ④ 塑料瓶·玻璃瓶 (扔弃日 每月仅 2 次)
- ⑤ 大型(粗大)垃圾 (扔弃日 每年仅 4 次)
- ⑥ 其他涩川市可收集的垃圾
- ⑦ 涩川市不收集的垃圾

涩川市的垃圾扔弃方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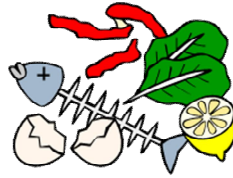
- ◆ 可燃、不可燃垃圾和塑料需分别装入涩川市的垃圾袋后再扔弃。
- ◆ 若垃圾无法装入涩川市的垃圾袋，则需帖上大型(粗大)垃圾的标签再扔弃。
- ◆ 涩川市的垃圾袋和大型垃圾的标签在超市·药妆店·便利店等均有贩卖。
- ◆ 垃圾袋上需写下姓名和所居住的地区。
- ◆ 请查看垃圾日历了解垃圾扔弃日。
- ◆ 垃圾扔弃日，请在上午 8 点半之前扔弃于居住小区的指定地点。晚上不能投弃垃圾。
- ◆ 不能将垃圾扔弃于居住地以外的地区。

① 可燃垃圾

纸类



厨余垃圾



衣物类



污渍塑料



橡胶·皮革制品



- 装入涩川市的 可燃垃圾袋。
- 扔弃厨余垃圾时，请将水分充分滤净。
- 扔弃树叶·树枝·树木时，长度最长不得超过 50 厘米，粗度最长不得超过 10 厘米。较长的树枝和树木应切成小块。
- 扔弃少量油时，需用纸或布浸湿后再扔弃。
- 扔弃塑料打火机时，将其在屋外放气后再扔弃。



- 扔弃金属和玻璃物品应作为不可燃垃圾扔弃。
- 扔弃无污渍的塑料应作为 塑料扔弃。

③ 塑料

杯子、瓶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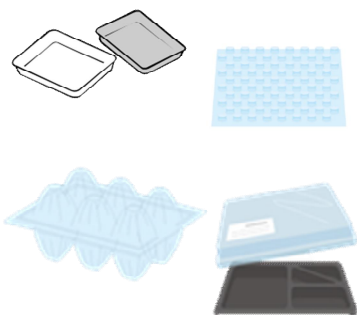
包装袋、塑料
袋



泡沫塑料、药物容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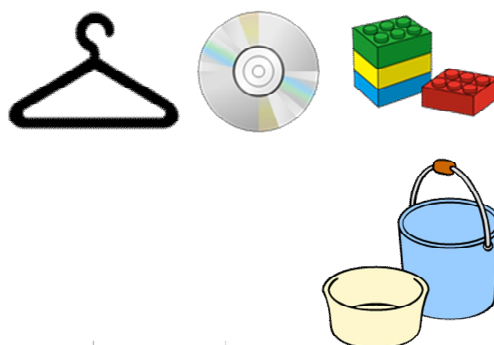
纸盘、容器




塑料瓶的标签、
瓶盖



塑料制品的标签、盖子



- 装入涩川市的塑料专用袋。

-  此标记制品均归类为塑料。

- 用水冲洗或使用纸巾擦拭污渍后再扔弃。

- 扔弃塑料时，尺寸最大不能超过 50 厘米。大的塑料需切成小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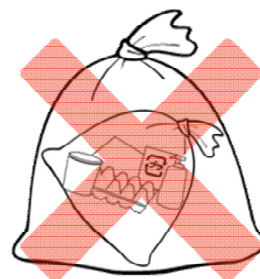
プラスチック専用袋(大)



渋川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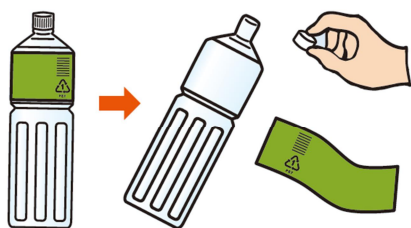
- 污渍 塑料作为可燃垃圾扔弃。

- 同一袋中不可放入其他塑料，需装入塑料专用袋再扔弃。



④ 塑料瓶・玻璃瓶

塑料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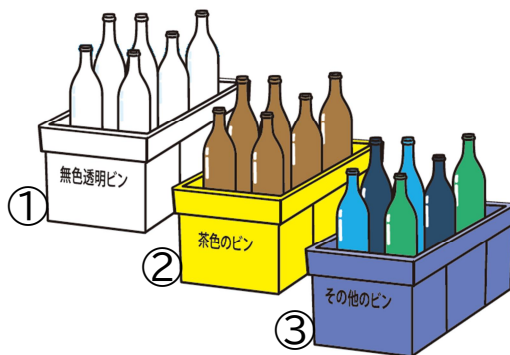


此标记可扔弃塑料瓶。



- 塑料瓶中用水清洗再扔弃。
- 取下瓶盖和标签再扔弃。
- 放入塑料瓶专用回收箱。

玻璃瓶



- 玻璃瓶内用清水冲洗后再扔弃。
- 取下瓶盖，作为可燃垃圾扔弃。
- 将瓶子按颜色分开放入箱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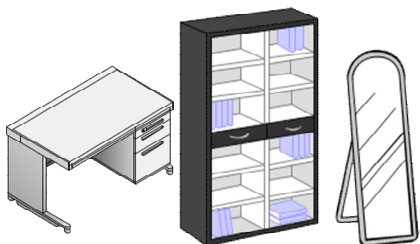
① 透明瓶子 → 白色箱子

② 茶色瓶子 → 黄色箱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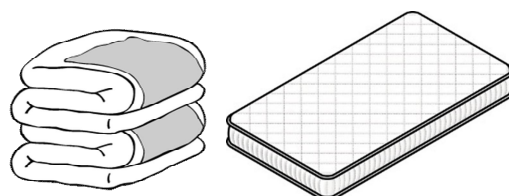
③ 其他颜色瓶子 → 蓝色箱子

⑤ 大型(粗大)垃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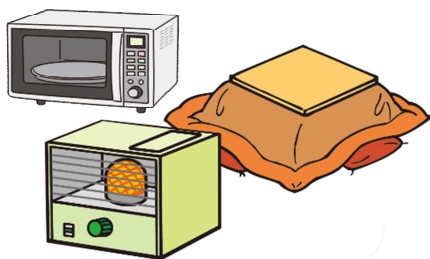
书桌、书架、柜子、镜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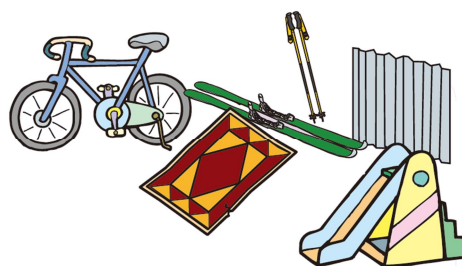
棉被、床、床垫




大型电器



自行车、地毯、滑雪板等



- 无法装入涩川市指定垃圾袋的均作为大型(粗大)垃圾。
- 需贴上涩川市的大型(粗大)垃圾标签再扔弃。
- 扔弃大型垃圾一天最多不能超过 6 个。
- 需按可燃和不可燃分类后再扔弃。
- 床和床垫需取出里面的弹簧后再扔弃。

粗大ゴミ持ち出しシール	
自治会名	
区名	
氏名	
<small>◎ 期限持ち出し禁止。収集日の朝8時30分までに出しましょう。 ◎ 資源になるゴミは資源ゴミ回収日に出しましょう。</small>	
 渋川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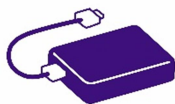
- 不可扔弃空调、电视、冰箱、洗衣机。
- 使用氟利昂燃气制品均不能扔弃。

⑥ 其他涩川市可收集的垃圾

◆ 如下表所记载的「可收集垃圾」，请扔弃于带有●标记的场所。

可收集垃圾	收集场所		
	收集时间从上午 8 点半至下午 5 点 15 分		如果通过互联网提出申请，快递公司 will 上门取件
	・市政府本厅舍 (充电电池请带到环境森林课)	・伊香保行政中心 ・小野上行政中心 ・子持行政中心 ・赤城行政中心 ・北橘行政中心	
充电电池	●	×	●
电脑	×	×	●
小型电器	●	●	●
墨盒	●	●	×
荧光管	●	●	×
食用油	●	●	×

充电电池



リサイクルマーク



Ni-Cd
ニカド電池



Ni-MH
ニッケル水素電池



Li-ion
リチウムイオン電池

- 收集带有「回收标记」的充电电池。
- 充电电池不能作为不可燃垃圾扔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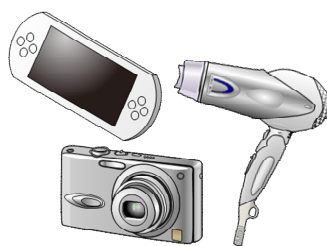
若作为不可燃垃圾扔弃，垃圾回收车会发生火灾。

电脑



- 涩川市连携合作的 Renet Japan Recycle 有限公司将通过快递回收电脑和小型电器。
- 通过网络申请。 (<https://www.renet.jp>)
- 使用快递寄送时箱子的大小规格为底·宽·高的总和不得超过 140 厘米。
- 箱子重量不得超过 20 公斤。
- 使用快递同时寄送电脑和小型电器时，可免费 1 个箱子的运费。
- 使用快递只寄送小型电器时，1 个箱子的费用是 1,848 日元需付费给 Renet Japan Recycle 有限公司。

小型电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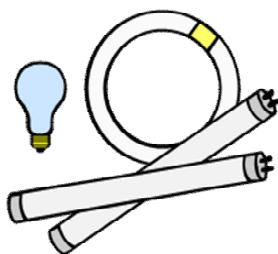
- 收集使用电池和电力的小型电器。
- 扔弃小型电器时大小规格不得超过高 15 厘米，宽 30 厘米。
- 扔弃大电器时，能装入涩川市垃圾袋的作为不可燃垃圾扔弃。
无法装入涩川市垃圾袋的作为大型垃圾扔弃。

墨盒



- 收集喷墨打印机墨盒。
- 不收集硒鼓，请咨询购买的店铺。

荧光管



- 收集荧光管。
- 扔弃时需用纸包裹以防破碎。
- 破碎的荧光管作为不可燃垃圾扔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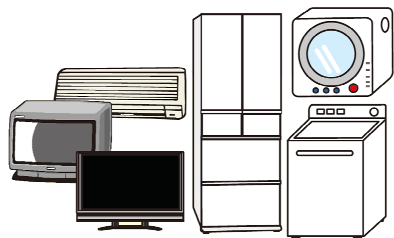
食用油



- 收集烹饪后的油
- 装入塑料瓶并盖上瓶盖后扔弃。
- 装入玻璃瓶的油不能扔弃。

⑦ 涩川市不能收集的垃圾

空调、电视、冰箱、洗衣机



汽车·汽车部件



灭火器、
煤气罐、
砖块、
轮胎、



- 不能扔弃于垃圾收集处。
- 请咨询购买的店铺。

若有不明之处请致电咨询

- ◆ 涩川市 环境课 电话 0279-22-2114
- ◆ 伊香保行政中心 电话 0279-72-3155
- ◆ 小野上行政中心 电话 0279-59-2111
- ◆ 子持行政中心 电话 0279-24-1211
- ◆ 赤城行政中心 电话 0279-56-2211
- ◆ 北橘行政中心 电话 0279-52-2111